

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文件

中营保〔2024〕16号

关于开展特殊食品行业科技成果征集、展示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。我国特殊食品行业不断转型、正向发展，创新能力持续增强。随着相关法规政策的陆续落地，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成为重中之重，在行业内持续开展权威、专业、国际化的交流至关重要。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定于2024年10月15日至18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举办第九届中国特殊食品大会。协会已分别于4月17日、8月15日发出大会第一轮通知（中营保〔2024〕5号）、大会第二轮通知（中营保〔2024〕15号）。

为展示特殊食品行业最新研究进展，现面向各分支机构、科研机构、相关企业等征集学术或科研成果，包括但不限于研究进展（基础研究、临床应用、研发创新、技术突破等）、学术论文、行业共识、专家意见等。大会期间，协会将在会场安排特定区域对成果以壁报形式进行展示。

请将投稿全文（word 格式）及设计好的壁报单页，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前发送至 sfic@cnhfa.org.cn。大会组委会收到稿件 5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。

投稿及壁报展示具体要求，详见附件。

联系方式：秘书处，010-64665590，sfic@cnhfa.org.cn

附件：1. 投稿要求

2. 特殊食品优秀壁报展示具体要求

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



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秘书处

2024 年 8 月 20 日印发

附件 1

投稿要求

一、投稿要求

- (1) 论文投稿，视同同意参加壁报展示；
- (2) 论文要求设计科学合理，逻辑严谨，论点鲜明，结果真实，结论可靠，文字通顺；
- (3) 文章要求 Word 格式，全文 1000-3000 字，包括题目、全部作者、作者单位、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等。其中摘要 500-1000 字，采用文字表述，四段式写法，包括：目的、方法、结果与结论；
- (4) 采用电子邮件投稿，请务必完整注明作者姓名、单位、电话、邮箱。

二、投稿内容

- (1) 特殊食品（保健食品、婴幼儿配方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）及其他营养健康食品的基础研究；
- (2) 特殊食品相关产品的临床研究、临床应用、营养教育、科普宣传等；
- (3) 新产品、新方法、新技术等特殊食品及营养健康食品研发创新领域；
- (4) 特殊食品相关产品的技术突破；
- (5) 发布的行业共识、专家意见等。

附件 2

特殊食品优秀壁报展示具体要求

一、字体字号要求

全文要求字体为“黑体”，字号不限（可根据排版自行决定）。

二、版面要求

署名：展示作者姓名和单位；

内容：论文摘要或论文亮点，包括：背景与目的、材料与
方法、结果、讨论与结论、参考文献等，要求图文并茂。

三、其它要求

版面设计：布局合理、制作精良，喷绘或打印的单幅页面；

尺寸要求：宽 90cm X 高 120cm。